



第二节 证券法律制度

考点8：债券的发行（★★）

1、一般规定

发行公司债券，发行人应当依照《公司法》或者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对以下事项作出决议：

- （1）发行债券的金额；
- （2）发行方式；
- （3）债券期限；
- （4）募集资金的用途；
- （5）其他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需要明确的事项。



第二节 证券法律制度

【注意】公司债券可以公开发行，也可以非公开发行。

(1) 公开发行债券可以向普通投资者发行，也可以向专业投资者发行。

(2) 非公开发行债券只能向专业投资者发行。



第二节 证券法律制度

2、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应当符合新《证券法》《公司法》的相关规定，并经中国证监会注册。

（1）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①具备健全且运行良好的组织机构；
- ②最近3年平均可分配利润足以支付公司债券1年的利息；
- ③具有合理的资产负债结构和正常的现金流量；
- ④国务院规定的其他条件。



第二节 证券法律制度

(2) 资信状况符合以下标准的，专业投资者和普通投资者可以参与认购：

- ①发行人最近3年无债务违约或者延迟支付本息的事实；
- ②发行人最近3年平均可分配利润不少于债券1年利息的1.5倍；
- ③发行人最近一期末净资产规模不少于（ $\geq$ ）250亿元；
- ④发行人最近36个月内累计公开发行债券不少于3期，发行规模不少于100亿元；
- ⑤中国证监会根据投资者保护的需要规定的其他条件。

【解释】未达到上述规定标准的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仅限于专业投资者参与认购。



第二节 证券法律制度

(3) 募集资金的用途：

①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筹集的资金，必须按照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所列资金用途使用；改变资金用途，必须经**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决议。

②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筹集的资金，不得用于**弥补亏损**和**非生产性支出**。



第二节 证券法律制度

(4) 注册制

①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由证券交易所负责受理、审核，并报中国证监会注册。证券交易所应当自受理注册申请文件之日起**2个月内**出具审核意见，中国证监会应当自证券交易所受理注册申请文件之日起**3个月内**作出同意注册或者不予注册的决定。

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可以申请**一次注册，分期发行**。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自作出之日起**2年内有效**，发行人应当在注册决定有效期内发行公司债券，并**自主选择发行时点**。



第二节 证券法律制度

③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募集说明书自最后签署之日起6个月内有效。



第二节 证券法律制度

(5) 受托管理人

①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的，发行人应当为债券持有人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并订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②受托管理人应当由本次发行的承销机构或者其他经中国证监会认可的机构担任，债券持有人会议可以决议变更债券受托管理人。

③债券发行人未能按期兑付债券本息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可以接受全部或者部分债券持有人的委托，以自己的名义代表债券持有人提起、参加民事诉讼或者清算程序。



第二节 证券法律制度

【例-判断题】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可以申请一次注册，分期发行。（ ）

答案：√

解析：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可以申请一次注册，分期发行。



第二节 证券法律制度

【例-多选题】根据证券法律制度的规定，下列关于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表述中，正确的有（ ）。

- A. 债券持有人会议可以决议变更债券受托管理人
- B. 债券发行人未能按期兑付债券本息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可以接受全部债券持有人的委托，以自己的名义代表债券持有人提起诉讼
- C.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发行人应当为债券持有人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并订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 D. 受托管理人应当由本次发行的承销机构或者其他经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认可的机构担任



第二节 证券法律制度

答案：ABCD

解析：以上均为正确表述。



第二节 证券法律制度

3、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1) 发行：

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不得采用广告、公开劝诱和变相公开方式。非公开发行的对象应当是专业投资者，每次发行对象不得超过200人。

【解释】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应当用于约定的用途；改变资金用途，应当履行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程序。



第二节 证券法律制度

(2) 转让:

非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仅限于专业投资者范围内转让。转让后，持有同次发行债券的专业投资者合计不得超过200人。

【注意】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可以申请在证券交易场所、证券公司柜台转让。



第二节 证券法律制度

(3) 备案：

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承销机构或依法自行销售的发行人应当在每次发行完成后5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而非证监会）。

【链接】公开发行债券：注册制。（也不需核准）



第二节 证券法律制度

【例-单选题】根据证券法律制度的规定，下列关于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表述中，不正确的是（ ）。

- A. 非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应当向专业投资者发行，每次发行对象不得超过200人
- B. 非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仅限于专业投资者范围内转让，转让后，持有同次发行债券的投资者合计不得超过200人
- C. 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可以申请在证券交易场所、证券公司柜台转让
- D. 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承销机构或者依法自行销售的发行人应当在每次发行完成后5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备



第二节 证券法律制度

答案：D

解析：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承销机构或依法自行销售的发行人应当在每次发行完成后5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而非证监会）。



第二节 证券法律制度

【例-多选题】根据证券法律制度的规定，下列关于非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的表述中，正确的有（ ）。

- A. 非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只能面向专业投资者
- B. 每次发行对象不得超过200人
- C. 非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不能在证券公司柜台转让
- D. 非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完成后应向中国证券业协会报备

答案：ABD

解析：选项C：非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可以申请在证券交易场所、证券公司柜台转让。



第二节 证券法律制度

考点9：公开募集基金（★★）

1、公开募集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按其所持基金份额享受收益和承担风险。

2、公开募集基金，应当经中国证监会注册，未经注册，不得公开或者变相公开募集基金。

3、公开募集基金包括向不特定对象募集资金、向特定对象募集资金累计超过200人，以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二节 证券法律制度

4、公开募集基金应当由基金管理人管理，基金托管人托管。

5、基金份额的发售

(1) 基金份额的发售，由基金管理人或者其委托的基金销售机构办理。

(2) 基金管理人应当自收到准予注册文件之日起6个月内进行基金募集；超过6个月开始募集的，原注册的事项未发生实质性变化的，应当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发生实质性变化的，应当向中国证监会重新提交注册申请。



第二节 证券法律制度

6、基金募集期限届满，封闭式基金募集的基金份额总额达到准予注册规模的80%以上，开放式基金募集的基金份额总额超过准予注册的最低募集份额总额，并且基金份额持有人人数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募集期限届满之日起10日内聘请法定验资机构验资。



第二节 证券法律制度

考点10：非公开募集基金（★）

1、私募基金的类型（2025年新增）

（1）**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投资于上市交易的**股票、债券**等证券。

（2）**私募股权基金**：投资于**未上市**企业股权、不动产项目公司股权、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或交易的股票、合伙企业份额、私募股权投资基金份额等其他投资标的。

（3）**创业投资基金**：投资于创建中的未上市成长性创业企业股权。



第二节 证券法律制度

2、登记备案设立私募基金管理机构和发行私募基金不设行政审批，但各类私募基金管理人均应当向基金业协会申请登记，各类私募基金募集完毕，均应当向基金业协会办理备案手续。



第二节 证券法律制度

3、合格投资者

(1) 私募基金应当向合格投资者募集，任一时点单只私募基金的投资者人数累计不得超过《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司法》《合伙企业法》等法律规定的特定数量。

(2) 合格投资者是指达到规定的资产规模或者收入水平，并且具备相应的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担能力，其认购金额不低于限额的单位和个人。目前，单个投资者认购单只私募证券基金限额为实缴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0万元。（2025年调整）



第二节 证券法律制度

4、募集规则（2025年调整）

（1）私募基金管理人应当自行募集资金，不得委托他人募集资金，另有规定的除外。

（2）私募基金应当向合格投资者募集，单只私募基金的投资者累计不得超过法律规定的人数。

【解释】私募基金管理人不得采取为单一融资项目设立多只私募基金等方式，突破法律规定的人数限制。



第二节 证券法律制度

(3) 私募基金管理人应当向投资者充分揭示投资风险，根据投资者的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匹配不同风险等级的私募基金产品。



第二节 证券法律制度

(4) 私募基金不得从事下列行为：

①向合格投资者以外的单位和个人募集；

②向为他人代持的投资者募集；

③通过报刊、电台、电视台、互联网等大众传播媒介，电话、短信、即时通讯工具、电子邮件、传单，或者讲座、报告会、分析会等方式向不特定对象宣传推介；

④以虚假、片面、夸大等方式宣传推介；

⑤以私募基金托管人名义宣传推介；

⑥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



第二节 证券法律制度

(5) 私募基金管理人在资金募集过程中，应当按照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向投资者提供信息。



第二节 证券法律制度

5、收益分配

通过非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基金的收益分配和风险承担由
基金合同约定。



第二节 证券法律制度

【例-单选题】下列关于私募基金的表述中,正确的是

()。

- A. 设立私募基金应当报经证券业协会审批
- B. 私募基金可以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
- C. 私募基金可以通过电话、手机短信等电子形式, 向不特定对象宣传推介
- D. 私募基金的收益分配和风险承担由基金合同约定

答案: D

解析: (1) 选项A: 应为向基金业协会“备案”;

(2) 选项BC: 均为私募基金募集规则中的禁止行为。



第二节 证券法律制度

考点11：信息披露的类型（★）

1、证券发行市场信息披露

证券发行市场信息披露文件主要有招股说明书、公司债券募集办法、上市公告书等。

2、证券交易市场信息披露

证券交易市场信息披露文件主要包括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



第二节 证券法律制度

3、定期报告

上市公司、公司债券上市交易的公司、股票在国务院批准的其他全国性证券交易场所交易的公司，应当按照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场所规定的内容和格式编制定期报告。

(1) 年度报告

在每一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4个月内**，报送并公告年度报告，其中的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应当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2) 中期报告

在每一会计年度的上半年结束之日起**2个月内**，报送并公告中期报告。



第二节 证券法律制度

4、临时报告

临时报告是指在定期报告之外临时发布的报告。凡发生可能对股票、上市交易公司债券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投资者尚未得知时，公司应当立即提出临时报告。



第二节 证券法律制度

【例-单选题】根据证券法律制度的规定，下列各项中，属于证券交易市场信息披露文件的是（ ）。

- A. 招股说明书
- B. 重大事件的临时报告
- C. 公司债券募集办法
- D. 上市公告书

答案：B

解析：选项ACD：属于“证券发行市场信息披露文件”。



第二节 证券法律制度

【例-单选题】根据证券法律制度的规定，上市公司在每一会计年度的上半年结束之日起的法定期限内报送并公告中期报告。该期限为（ ）。

- A. 2个月
- B. 3个月
- C. 1个月
- D. 6个月

答案：A

解析：在每一会计年度的上半年结束之日起2个月内，报送并公告中期报告。